证券代码: 300666 证券简称: 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: 2022-153

债券代码: 123123 债券简称: 江丰转债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彭伟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彭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彭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,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彭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,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正常运行。

彭伟先生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原定任期于 2023 年 12 月 17 日截止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彭伟先生持有公司 5 万股限制性股票,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02%,均为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授予股份,尚未解除限售。根据公司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后期将履行审议程序对其尚未解除限售的 5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。除此之外,彭伟先生的配偶及其他关联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彭伟先生辞职后,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进行管理。彭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。

彭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,为公司的运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公司董事会对彭伟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 特此公告。

>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7 日